



方逸華 (1934–2017.11.22)

監製

原名李夢蘭，廣東南海人，生於上海，曾接受初中教育。後隨母姓，並於四十年代末隨母親來港；喜愛西洋音樂，其後在歌廳登台演唱。1952年在新加坡登台表演期間，認識邵逸夫，自此兩人開展了半世紀多的交往。曾遠赴美國，在數家夜總會獻藝，亦曾在菲律賓馬尼拉灌錄唱片，又分別與香港及英國的百代唱片公司（EMI 前身）簽約，灌錄國語及英語流行歌曲的唱片，有「磁性歌后」之稱。曾為電影演繹主題曲，其中尤以為邵氏兄弟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出品的電影如《藍與黑》（1966）、《垂死天鵝》（1967）、《雲泥》（1968）等演唱的歌曲最受歡迎；曾在邵氏影片《小雲雀》（1965）中亮相，演唱一曲〈花月佳期〉。

1969年，邵氏開拍《新不了情》（1970），適逢採購部一邵家親戚離職，邵逸夫遂邀方逸華加入邵氏，主管採購事宜。由於工作勤懇，逐漸得邵逸夫器重，並由採購部調升至道具部。1970年，鄒文懷離開邵氏另立門戶，成立嘉禾電影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後，她正式成為邵逸夫的左右手，參與邵氏許多業務決策。1973年開始主理邵氏製片部，收緊製作成本，令邵氏轉虧為盈，期間出產名片如《七十二家房客》（1973）、《流星·蝴蝶·劍》（1976）等。曾為邵氏網羅不少離巢舊部及新晉影人，如李翰祥在七十年代重返邵氏便是由她從中斡旋；又如邀請許鞍華導演《傾城之戀》（1984）。1981年晉身邵氏董事局，翌年邵逸夫的兒子維銘和維鍾相繼退出邵氏香港業務，邵逸夫和方逸華便成邵氏最核心的股權擁有人和決策人。

多年來協助邵逸夫打理影視王國，1988年10月起出任電視廣播有限公司（無綫電視）董事，1990年出任邵氏高級執行董事。1997年5月6日與邵逸夫於美國拉斯維加斯註冊結婚，成為邵的第二任妻子。2000年10月獲委任為無綫電視副主席；2006年5月起擔任董事總經理職務，直至2012年3月底退休，轉任為非執行董事。2017年11月22日病逝香港。